屏東縣豬瘟防治的示範

農復會畜牧生產組組長　亨德

過去本省防治豬瘟的工作，偏重在注射血清疫苗，雖然已經收到遏制豬瘟的功效，但還不能澈底撲滅。將來稍一疏忽，可能又會盛行起來。農復會畜牧生產組，爲了實行永久性的防治豬瘟計劃，今年二月份起，會同農林廳和屏東縣政府，在屏東縣實施一項示範防治工作。這項計劃如能順利完成，不但這一區域內的豬瘟絕跡，並可把實行的方法，在全省推行，這是較爲澈底也較爲經濟的方法。

打開全省地圖，就可以看到屏東縣有很顯明的縣境；東面是高山，西面是下淡水溪，南端的恆春半島又突出海面，所以是一個很理想的較可隔離的區域。而且屏東是毛豬出產地，大部份生產的毛豬都銷售外縣，輸入的較少，所以管理上也較便利。現在把實施的情形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工作要項

①廣泛應用兎化豬瘟疫苗，這是農復會前畜牧獸醫顧問鈕森博士和畜牧組技正李崇道先生，從非律賓引進本省的。

②建立一新的家畜疾病防治系統，注射這項兎化疫苗，且和其他防疫措施，如檢驗、撲殺、消毒等方法併用，要比過去習用的僅靠預防注射的方法，更爲有效而經濟。

③實行毛豬出入縣境的檢查，也要檢查屠宰場所屠宰的猪隻。

④充實縣政府的家畜疾病診斷所，使成爲縣境裏防治家畜疾病的眞正中心。

⑤促進農友們的注意，全體農友和這一計劃充分合作，才能得到最大的效果。

（二）實施辦法

①全面注射兎化猪瘟疫苗：從今年二月份起，應用屏東縣「家畜疾病診斷所」製造的兎化猪瘟疫苗，在全縣境內，和猪丹毒菌苗同時注射，希望在四個月內把縣境內全部猪隻注射完畢。

②經常注射仔猪：因每月經常有仔猪生產，所以仔猪的預防注射應經常執行。這項工作，從今年三月份起實施，也應用兎化猪瘟疫苗和猪丹毒菌苗二種預防液。

③設立毛猪檢疫站：在屏東縣和外縣交通要道的里港、下淡水溪大橋頭和枋山鄉楓港三處，設立毛猪檢疫站，檢查進出縣境的毛猪，以防病猪進入屏東。

④屠宰場猪肉檢驗：從今年四月以後，嚴格執行，以杜絕病猪肉的流散市場。

⑤病畜撲殺和消毒：從今年年中開始，在半底以前逐漸嚴格實行撲殺病猪，都依政府規定，給予畜主賠償金。

⑥農村宣傳：經常和村長、農民，舉行會議，講述防治猪瘟的利益，並請農友們合作。

⑦這項計劃執行幾年以後，屏東縣境內，只用毛猪檢疫、猪肉檢驗和撲殺病猪的方法，就可以防治猪瘟。這和經常舉行普遍注射血清疫苗的方法來比較，只需要極少數的經費，非常經濟。



（圖一）抽取兎血製造兎化疫苗情形

（三）實施情形

①充實設施和人員：屏東縣政府實施這項計劃時，受農復會和農林廳的補助，農復會除補助工作人員旅費外，撥贈大量儀器充實家畜疾病診斷所的設備，並撥借吉普車一輛，裝置擴音器，作爲交通和宣傳的工具。全縣動員獸醫人數，共計八十七人。

②全面預防注射：先把全縣分爲九個區，各區包括二十四個鄉鎮，每一區需要十天完成注射。最初的兩天是健康調查的期間，以後的三天注射兎化疫苗，其餘的五天就做注射後調查工作。到三月四日爲止，在七個鄉鎮裏已經注射了四萬九千多頭，注射後死亡的猪，只佔注射猪數的〇·六六%。因注射而死亡的猪，由縣政府給予適當的賠償。

③設置毛猪檢疫站：在里港鄉茄苳村復興路（土庫橋南橋頭），屏東市淡水溪大橋頭和枋山鄉楓港三個地點，設置毛猪檢疫站。建築工程都已完成，檢疫辦法也已由屏縣東府公佈，凡進出縣境的猪隻，都要經過檢疫，裝運猪隻的車輛，也要予以消毒。

④屠宰場的猪肉檢查：經會議的結果，稅捐稽征處已經同意：各鄉鎮的獸醫，有權處理該鄉鎮的猪肉檢查。依法取締的猪隻，可從屠宰場管理費用項下，賠償給猪主。上列兩點將在最近公佈實施。

（四）農復會的視察

上月二十六、二十七兩天，農復會蔣主任委員等一行，到屏東視察這項計劃的實施狀況，除了看到新添的設備，已經充份利用以外，並看到各有關的管理和技術人員的熱心工作，以及農友們的充份合作，所以能得到相當圓滿的結果。蔣主任委員等，曾在該縣的家畜疾病診斷所，參觀製造兎化猪瘟疫苗的全部經過，並隨同獸醫人員，到萬丹鄉視察注射情形。並在里港鄉塔樓村訪問農民，詢問注射後的效果。一般農友對於注射兎化疫苗的意義都很明瞭，對於注射的結果也很滿意。

蔣主任委員等視察時，曾去三個毛猪檢疫站，視察實際檢疫情形，對於檢查人員的熱心工作，並得到警察和當地農友們的協力合作，表示滿意。當時里港檢疫站，已經檢驗毛猪四百餘隻，大橋頭檢疫站，已經檢驗九百多隻，目前楓港站檢驗的猪隻較少，但預計到七、八月時，每月將有上千隻的猪經過該站。



（圖二）農復會委員視察大橋頭毛猪檢疫站